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文件

奉环字〔2021〕20号

关于奉化区循环经济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宁波市奉化区甬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申请报告》、《奉化区循环经济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专家评审意见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等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建于奉化区循环经济园区启动区块（奉钱线以西、岭岙路以南、规划河道以北），总投资 46600.97 万元，处理园区内产生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设计规模 2 万 m^3/d ，近期按 1 万 m^3/d 规模实施，其中土建工程按规模 2 万 m^3/d 建设，主要处理工艺：废水经粗、细格栅（提升泵房、旋流沉沙池），气

浮，水解酸化，AAO+MBR，高级氧化。高密沉淀，反硝化深床滤池，超滤反渗透，65%以上经消毒后回用，其余纳管，污泥经浓缩，板框压滤（含水率60%以下），焚烧处置。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经我局审查，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等前提下，原则同意报告书结论和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经批复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可以作为本项目建设和日常运行管理的生态环境保护依据。如有变化，须按法定程序重新报批。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二、在项目建设过程和日常运行中，必须加强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落实以下生态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

（一）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设计和建设服务范围内的排水系统。进一步优化废水处理工艺及相关参数，合理设置和控制进水水质要求，不断提高出水的回用率，保证污水处理厂的有效稳定运行。废水经处理，大于65%废水的各项指标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相应标准后作为园区内工业企业的生产用水回用，其余小于35%废水达到纳管标准后纳管。本项目的生产废水与进水一并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餐饮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纳管。加强管理，采取严格的防渗、防腐、防流失等措施，避免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按规范设置废水和雨水排放口，并设立明显的标识牌。

(二) 加强厂区绿化，恶臭源构筑物应全封闭负压设置，废气经除臭处理设施处理，废气的收集率应达到规定要求，废气的各项指标应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48-2002)的相应标准和限值后通过规定高度排气筒达标排放，并确保废气不扰民。加强厂区恶臭监测，发现异常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三)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和管理，采取隔声降噪防振减震等有效措施，厂界噪声应按声环境功能区要求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相关标准，并确保噪声不扰民。

(四) 按规范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工作，一般固废的废包装材料须落实堆存场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办公生活垃圾应按规范分类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作无害化处置，污泥须严格按危险废物管理要求收集、储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做好安全处置。

(五) 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建立环境监测计划和场地区域地下水环境监控体系。

(六) 应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制定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备案，落实风险事故的防范措施，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设备与设施，确保周边环境安全。须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应急池。

(七) 强化环境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机制。严格按照《企业事

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公开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八) 加强项目建设的施工期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认真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纳管，施工废水须经处理尽量回用，多余部分应达到相应标准后纳管；有效控制施工扬尘，妥善处置施工弃土、弃渣和固体废弃物，防止施工废水、扬尘、固废、噪声等污染环境。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设计、建设、生产各个阶段认真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要求。

四、请宁波市奉化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加强对该项目的日常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以上意见，请你单位在项目建设中予以落实，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申请并领取排污许可证，再对配套建设的生态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此页无正文)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办公室

2021年7月21日印发